

三大提一一六四 提案人：周陳阿春

案 由：爲建議政府從速廢棄交通罰鍰抽成設獎辦法以杜流弊而避免市民對此產生「因獎取綿」之誤會案。

執行情形：一、查道路交通管理罰鍰處理分配辦法，業經內政部及交通部參照監察院糾正案內容，將原辦法澈底檢討，重加修正，并呈奉行政院核定後以

六〇、五、一七、臺內警交參(六〇)字第四二〇八二五

號令公佈在案。

二、新修正辦法對於交通管理罰鍰提成給獎已核減爲舉發人一〇%，警察局機關及公路監理所、站共爲八%。承辦單位：建設局。

三大提一一七八 提案人：周陳阿春

案 由：促請市府將安東街與忠孝路口之攤販場，亟應覓地興建市場以容納該處攤販並改善該處交通及環境衛生案。

執行情形：一、關於安東街與忠孝路口之攤販場阻塞交通，妨害衛生前承 貴會建議已規劃在附近（坡心段 四二七地號）市場預定地興建市場一處予以安置。正草繪興建藍圖中。

二、該市場保留地屬私有土地面積一二一二坪約需

地價補償費五四六萬元擬另籌措經費購買土地後始能興建。

案 由：建議政府迅速廢止交通違規罰鍰抽成獎金制度案。

執行情形：詳見三大提一一六四，建設一一七號案。

案 由：請臺北市公車處將廿四、一四、五六、三路公車改道以維延平國校學童安全案。

案 由：高惠子 黃聯富 楊炯明 提案人：高惠子 黃聯富 楊炯明

執行情形：查延平北路二段現正建築地下道，而三重重新路拓寬，又實施交通管制，故目前實無法改道延平北路至民族路行駛。至於學童安全問題，經飭公車處嚴督該三路公車駕駛員，特別小心駕駛。

案 由：建議政府迅速廢止交通違規罰鍰抽成獎金制度案

案 由：莊阿螺 林穆燦 提案人：莊阿螺 林穆燦

執行情形：一、本府爲輔導該區茶園復耕，藉以增進茶農之收益起見，業於六十年三月補助該區壓育優良品